

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上海监管局监管关注函的整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5 年 2 月 16 日，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《关于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》（沪证监公司字[2015]7 号，以下简称“监管关注函”），公司收到后，董事会高度重视，认真对照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内部规章制度，对监管关注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、深入的分析，积极查找问题的根源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整改方案，并采取有效的措施进行整改，现将整改方案报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议案超过权限

公司于 2013 年开始筹划鼎新电脑建设自用办公楼事宜，拟采用分阶段方式实施。2013 年 9 月 5 日，鼎捷软件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，拟定初步建设成本 0.85 亿元。经与建筑师多次沟通规划，建筑师建议考虑建筑物的整体性、施工成本和进度的可控性，应该整体规划并一起动工，预估总投资约 2.6 亿元，需要在前期规划的基础上追加投资 1.75 亿元，因此，2014 年 10 月 23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投资 2.6 亿元的办公楼建设议案。

根据公司现行《公司章程》，对外投资、收购出售资产金额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净资产 30%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 2013 年末净资产 6.33 亿元，对应 30%的金额为 1.90 亿元。

由于该项目的追加投资金额 1.75 亿元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净资产的 30%，并且初始投资和追加投资的两次董事会间隔时间超过了 12 个月，因此，公司未将该项目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整改措施：发现问题后，公司积极协商落实整改措施。

由于该项目总体投资金额较大，虽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议，但目前尚处于规划设计阶段，并未实际开工建设。公司拟将相关议案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再开始实际投入建设。

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规范运作方面的学习管理，组织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人员认真学习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规和制度，在日常工作中提高对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重视程度，确保有关制度得到有效的执行。

整改责任人：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

整改期限：2015 年 5 月底前

二、董事会、总经理办公会议缺少相关书面材料

公司董事会会议及总经理办公会议均按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内部规章制度认真操作。

惟董事会会议记录以会议纪要的形式呈现，有关内容记录不尽完备；总经理办公会议虽按规定召开，但仅以邮件方式通知或记录，没有形成具体的会议通知、会议记录、会议纪要等相关书面文件。

整改措施：公司已组织相关人员再次学习了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今后，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董事会、总经理办公会议的召开，并确保相关会议通知、会议记录、会议纪要等相关书面文件的规范性与完整性。

整改责任人：董事会秘书、总经理

整改期限：日常工作中长期规范

公司将认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，加强各岗位人员的学习和培训，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管理，促进公司的健康、稳定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